

## **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解除出质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《股权出质注销登记通知书》（（粤潮）股质登记注字[2021]第44510012100052913 号），获悉全资子公司潮州市联骏陶瓷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骏陶瓷”）80%股权出质已注销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## **一、股权出质的基本情况**

2016 年 8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,000 万元的贷款。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2016 年 11 月 25 日，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签署了《人民币借款合同》、《人民币借款合同补充协议》及《最高额质押合同》，公司将持有的联骏陶瓷 80%股权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。

#### **二、本次股权出质注销的基本情况**

公司已按期偿还完毕前述并购贷款，并于近日收到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《股权出质注销登记通知书》（（粤潮）股质登记注字[2021]第44510012100052913 号），联骏陶瓷 80%股权已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完成股权出质注销登记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11 日